

富兰克林国海中国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 年 7 月 19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富中国收益混合
基金主代码	450001
交易代码	450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6 月 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5,120,997.5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环球资产管理平台为依托,在充分结合国内新兴证券市场特性的原则下,通过投资稳健分红的股票和各种优质的债券,达到基金资产稳健增长的目的,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量化策略: 一般情况下,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基金资产的配置策略,并采用资产配置分析会的形式来实施,以资产配置分析会的组织形式保证资产配置决策的正确性和科学性。 本基金通常以每个季度为一个调整周期,在资产配置分析会上,对拟定的投资组合调整方案进行检验。基金经理负责提交一份对未来一个季度投资组合建议的调整报告,供委员会讨论,形成最终结论,投资总监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下,根据市场变化情况拥有一定权限对投资组合进行灵活调整。 股票选择策略: 为了能够恰当地运用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的全球化标准,股票分析员必须对行业的整体趋势和该行业在中国的具体特点有一个深入而清楚的研究。之后,股票分析员以行业整体趋势为背景,寻找最契合所在行业发展趋势的公司,并着重评估公司管理层、公司战略、公司品质以及潜在的变化和风险等基本因素;通过综合最优评价系统对潜在的股票进行优化分析。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债券组合的回报来自于三个方面:组合的久期管理、识别收益率曲线中价值低估的部分以及识别各类债券中价值低估的种类(例如企业债存在信用升级的潜力)。为了有助于辨别出恰当的债券久期,并找到构造组合达到这一久期的最佳方法,本基金管理人将集中使用基本面和技术分析,通过对个券的全面、精细分析,最后确定债券组合的构成。
业绩比较基准	40%X 沪深 300 指数+55%X 中债国债总指数(全价)+5%X 同业存款息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收益稳定、风险较低的品种。风险系数介于股票和债券之间。

基金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7 年 4 月 1 日 — 2017 年 6 月 30 日 ）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181,009.11
2. 本期利润	4,149,465.8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01,010,593.7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476

注：

1.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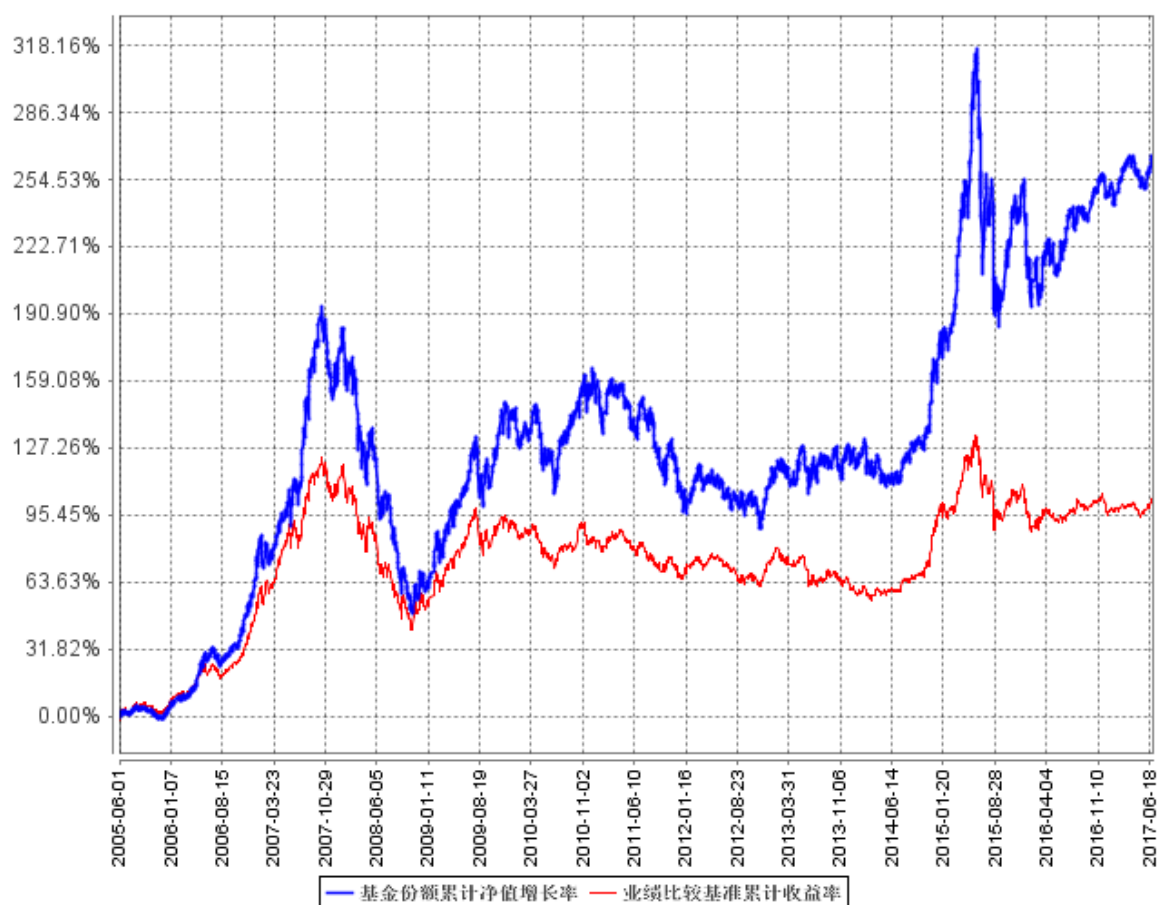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1%	0.42%	1.36%	0.28%	0.05%	0.1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5 年 6 月 1 日。本基金在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徐荔蓉	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研究分析部总经理，国富中国收益混合基金、国富潜力组合混合基金及国富研究精选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0 年 9 月 29 日	—	20 年	徐荔蓉先生，CFA，CPA（非执业），律师（非执业），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金融部副总经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顾问、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兼投资经理、管理层董事。截至本报告期末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研究分析部总经理，国富中国收益混合基金、国富潜力组合混合基金及国富研究精选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吴西燕	公司行业研究主管，国富中国收益混合基金、国富金融地产混合基金、国富新机遇混合基金、国富新增长混合基金、国富	2015 年 1 月 31 日	—	11 年	吴西燕女士，上海财经大学硕士，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会计，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助理、研究员、高级研究员、国富弹性市值混合基金及国富深化价值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截至本报告期末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主管，国富中国收益混合基

	新价值混合基金、国富新收益混合基金及国富新活力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金、国富金融地产混合基金、国富新机遇混合基金、国富新增长混合基金、国富新价值混合基金、国富新收益混合基金及国富新活力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

1. 表中“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其中，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表中“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为该名员工从事过的所有诸如基金、证券、投资等相关金融领域的工作年限的总和。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富兰克林国海中国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究报告发布公平性、投资决策独立性、交易公平分配、信息隔离等方面均能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对异常交易进行控制和审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和《同日反向交易管理办法》对异常交易进行监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投资组合之间发生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权益市场大幅波动，大盘蓝筹总体表现相对较好，创业板继续挤泡沫。上证综指二季度下跌 0.93%，以成长型公司为代表的创业板指数下跌 4.68%。本轮强监管紧紧围绕“去杠杆”和

“防风险”的主题，意在引导资金脱虚向实，更好地服务于实体经济。央行货币投放收缩，强监管引导保险银行系资金回归主业。

股票市场呈现明显的大小票分化，行业间及行业内部出现分化。原因如下：一是透支的估值逐步回归理性：上涨的大盘股具有低估值，业绩稳定，确定性强的特征。二是 A 股市场制度性建设逐步落实：资本市场强监管态势持续发酵，投融资功能回归成为主线。三是国际市场的投资风格对接：沪港通深港通开通，海外资金入市，成熟机构投资者的进入逐步改变投资者结构和市场资金格局。四是海外成熟市场的映射：全球市场同样存在大小票分化以及股市走势与业绩因子高度相关的现象。

本报告期，本基金保持均衡偏低仓位操作，权益组合以低估值高分红的大盘蓝筹股和小市值成长股为主要配置；本基金债券仓位以高票息信用债为主要配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净值为 0.8476 元，净值增长 1.4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上涨 1.36%，本报告期内基金跑赢业绩比较基准 0.05 个百分点；本基金蓝筹股配置比例高于业绩比较基准，是基金跑赢业绩比较基准的主要原因。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51,177,577.48	49.57
	其中：股票	151,177,577.48	49.5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28,078,086.68	42.00
	其中：债券	128,078,086.68	42.0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4.9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85,328.60	1.18
8	其他资产	7,114,043.82	2.33
9	合计	304,955,036.58	100.00

注：本基金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541,305.28	0.51
B	采矿业	3,350,208.40	1.11
C	制造业	80,405,739.82	26.7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022,223.00	1.34
E	建筑业	2,375,912.00	0.79
F	批发和零售业	12,845,602.46	4.2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77,725.00	0.6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586,439.63	2.19
J	金融业	27,312,434.89	9.07
K	房地产业	2,991,997.00	0.9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259,599.00	0.4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467,035.00	1.1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941,356.00	0.98
S	综合	-	-
	合计	151,177,577.48	50.2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未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港股。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19	天虹股份	433,117	6,228,222.46	2.07
2	000063	中兴通讯	247,200	5,868,528.00	1.95
3	000858	五粮液	84,809	4,720,468.94	1.57
4	603816	顾家家居	76,255	4,482,268.90	1.49
5	002308	威创股份	322,705	4,211,300.25	1.40
6	600978	宜华生活	379,091	3,809,864.55	1.27
7	300070	碧水源	185,900	3,467,035.00	1.15
8	601601	中国太保	101,782	3,447,356.34	1.15
9	000426	兴业矿业	371,420	3,350,208.40	1.11
10	600153	建发股份	254,400	3,289,392.00	1.0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8,193,174.80	2.7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6,127,511.00	5.3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6,127,511.00	5.36
4	企业债券	84,299,942.18	28.0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5,046,500.00	5.0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410,958.70	1.47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28,078,086.68	42.5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2520	PR 唐城投	199,820	12,254,960.60	4.07
2	112048	11 凯迪债	104,220	10,654,410.60	3.54
3	101581003	15 华西能源 MTN001	100,000	10,084,000.00	3.35
4	120240	12 国开 40	100,000	10,011,000.00	3.33
5	122164	12 通威发	100,000	10,001,000.00	3.3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不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如下：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生态”）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因信息披露存在违规现象而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以下简称“湖北证监局”）出具的监管函。

湖北证监局在现场检查中发现，武汉金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湖科技”）与凯迪生态

大股东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凯迪）在人员、资金等方面存在特殊关系。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湖科技应为阳光凯迪和凯迪生态的关联方，而凯迪生态并未及时披露与金湖科技的关联关系。

湖北证监局发现凯迪生态原财务总监汪军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已向凯迪生态提出辞职，凯迪生态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向汪军出具了《离职证明》。然而凯迪生态 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财务总监任职信息与事实不符；2016 年 7 月 14 日《关于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中关于汪军先生辞职时间的表述，与事实不符。

湖北证监局发现凯迪生态业绩预告修正公告未及时披露。2016 年 3 月 25 日，凯迪生态向审计机构提供未审报表，显示此时应已知悉实际业绩与原预告之间存在重大差异，但直到 2016 年 4 月 26 日（2015 年报披露前一日），才披露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二十一条的规定。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湖北证监局对凯迪生态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凯迪生态表示，将严格按照湖北证监局的要求，积极整改，切实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和提升信息披露水平。整改情况和报告将及时上报湖北证监局，并接受湖北证监局的检查和验收。凯迪生态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以此为戒，认真学习上市公司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并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

本基金对 11 凯迪债的投资决策说明：本公司的投研团队经过充分研究，认为上述事件对凯迪生态的经营影响有限，对其偿债能力并无重大负面影响。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7]57 号），主要内容如下：

2011 年 2 月 23 日，司度（上海）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司度”）在中信证券开立普通证券账户，一直未从事证券交易。中信证券在司度从事证券交易时间连续计算不足半年的情况下，为司度提供融资融券服务，于 2012 年 3 月 12 日为其开立了信用证券账户。2012 年 3 月 19 日，中信证券与司度签订《融资融券业务合同》，致使司度得以开展融券交易。《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客户征信授信实施细则》（2010 年 3 月发布，沿用至 2013 年 3 月 25 日）规定，“在公司开户满半年（试点期间，开户满 18 个月）”为开立信用账户的条件之一。中信证券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证监会公告[2011]31 号）第十一条“对未按照要求提供有关情况、在本公司及与本公司具有控制关系的其他证券公司从事证券交易的时间连续计算

不足半年……证券公司不得向其融资、融券”的规定，构成《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八十四条第（七）项“未按照规定与客户签订业务合同”所述行为。

依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八十四条第（七）项的规定，中国证监会拟决定：一、责令中信证券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 61,655,849.78 元，并处人民币 308,279,248.90 元罚款；二、对晁新亚、宋成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人民币 10 万元罚款。

本基金对 13 中信 01 的投资决策说明：本公司的投研团队经过充分研究，认为上述事件仅对中信证券短期经营有一定影响，不改变长期投资价值。同时由于本基金看好券商长期发展，因此买入中信证券。本基金管理人对该股的投资决策遵循公司的投资决策制度。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1,061.0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995,142.3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046,243.36
5	应收申购款	1,597.0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114,043.8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债。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64,136,469.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077,678.9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1,093,150.4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5,120,997.5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有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公司管理的该基金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未有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公司管理的该基金的情况。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富兰克林国海中国收益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富兰克林国海中国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富兰克林国海中国收益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富兰克林国海中国收益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tsfund.com。

8.3 查阅方式

- 1、投资者在基金开放日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免费查阅，并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ftsfund.com 查阅。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19 日